

# 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根据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3 日印发《关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化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批示》（赣市编〔2021〕7 号）精神，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为市政府直属正处级发展一类事业单位，由市发改委代管。主要职责：负责我市铁路项目的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负责与铁路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与衔接工作；负责做好新建铁路建设的征地拆迁、协调服务工作；配合铁路运营部门做好新建铁路运营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内设科室 3 个，分别为：秘书科、建设科、项目科。编制人数小计 15 人，其中：事业编制人数 15 人。实有人数 15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5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15 人。退休人数小计 1 人。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1008]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94.67	167.67	2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41	120.41	27.00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7.41	120.41	27.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41	120.41	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9	21.8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89	21.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6	15.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	6.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3	0.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5	13.5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5	13.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2	11.8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2	1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2	11.82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1008]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67.67	147.09	20.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97	146.97	
30101	基本工资	61.92	61.92	
30107	绩效工资	36.59	36.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6	15.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0	6.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9	11.4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6	2.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2	11.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	1.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20.58
30201	办公费	4.36		4.36
30208	取暖费	0.38		0.38
30211	差旅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1.18		1.18
30229	福利费	2.42		2.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1.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0.12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8]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401	赣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50		13.5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该项数据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8]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该项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铁路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赣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	
	其中：财政拨款	27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b>年度绩效目标</b>			
铁路项目前期工作，轨道交通项目前期工作，在建项目铁路服务监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铁路沿线环境整治恢复成本	降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北上对接次数	≥6次
		规划研究成果	≥2次
	质量指标	项目编制成果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时限	2023年9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铁路沿线经济发展	带动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沿线居民的出行条件，提高居民出行的舒适性和安全性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215.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91.6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其他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4.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91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20.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9.54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215.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91.6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其他收入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68.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6.9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3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6.9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3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7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94.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7.91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的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67.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6.9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45 万元, 其中: 货物预算 2.25 万元, 服务预算 0.2 万元。

###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 优化 2023 年预算优化铁路项目, 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 年赣州市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预算安排项目 1 个, 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27 万元, 其中: 铁路项目推进工作经费 27 万元。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详见第二部分附表。

### **(十) 重点项目: 铁路推进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推进长赣铁路前期工作, 争取项目开工建设。推进赣郴永兴铁路、赣韶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南瑞铁路、赣龙厦高铁等项目规划研究, 争取纳入国家、省相关铁路规划。做好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工作。做好在建项目铁路服务监管工作。

(2)立项依据: 我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我市铁路项目的规划、立项等前期工作; 负责与铁路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与衔接工作; 负责做好新建铁路建设的征地拆迁、协

调服务工作；配合铁路运营部门做好新建铁路运营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实施主体：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4)实施方案：推进长赣铁路前期工作，争取项目开工建设。推进赣郴永兴铁路、赣韶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南瑞铁路、赣龙厦高铁等项目规划研究，争取纳入国家、省相关铁路规划。做好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工作。做好在建项目铁路服务监管工作。

(5)实施周期：一年。

(6)本年度预算安排：27 万元。

(7)绩效目标：做好铁路项目前期工作，轨道交通项目建设规划工作，在建项目铁路服务监管工作。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赣州市铁路建设发展中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3.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反映发展与改革事务方面的支出。

①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①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②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交通运输支出（类）：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支出。

1. 铁路运输（款）：反映与铁路运输相关的支出。

①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铁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①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